2019年娄底市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

公 告

为加强我区医疗卫生机构人才队伍建设，经中共娄底市娄星区委、娄星区人民政府同意，娄星区人社局审核，报娄底市人社局备案，根据《湖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湘人社发﹝2019﹞1号）、《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湘卫发﹝2018﹞3号和《娄底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细则》（娄人社发﹝2014﹞68号）文件的规定，结合单位编制、岗位需求等情况，娄星区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一、招聘岗位和计划

基层医疗卫生单位45名，均为差额拨款事业编制。

二、报考条件

（一）应聘人员必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3.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4.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5.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二）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应聘人员同时需符合《2019年娄底市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岗位计划与条件一览表》（附件1）确定的要求和条件。

**(二)应聘人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报名：**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3.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

4.在各级各类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因违反《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被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且记录期限未满的人员；

5.法律、政策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三、招聘程序

本次招聘工作由娄星区人社局组织实施，娄星区卫生健康局和招聘单位配合实施。整个工作按发布公告、报名、资格审查、考试、体检、考察、公示、办理相关手续等程序进行。

（一）公告

招聘公告在娄星区政府门户网和娄星在线网等媒体上发布。 从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报名开始日前，公布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

（二）报名、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2019年7月4日－7月6日，上午8：30－11：30，下午3：00－5：30。（节假日不休息）

2.报名地点：娄星区卫生健康局（娄底市娄星区湘中大道黄泥路60号）

3.报名程序：报考人员按照填表申请、资格审查、信息登记、摄像的顺序进行报名。

（1）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必须由本人到报名地点现场报名，报名时需带本人有效身份证、毕业证、职称或执业资格证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均为原件），所有证书资料复印2份。自行下载打印《2019年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报名表》（附件2）和《诚信考试承诺书》（附件3），填写完整并签名（各一式二份，报名表上需粘贴一寸近期免冠半身彩色照片）。

（2）机关事业单位正式在编在岗人员报名时需提供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见附件4)。

（3）资格审查。根据报考条件审查应聘人员资格，通过资格初审的应聘人员凭本人填写好的报名表进行信息登记和摄像，不得他人代理。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全过程，应聘人员如有弄虚作假或故意隐瞒有关信息的，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

（4）每名应聘人员只能报考一个岗位，同一岗位招聘计划数与报考人数的比例不得少于1:3，达不到这一比例的，则该岗位不开考并相应核减招聘计划数。少数专业特殊或确实难以形成竞争的岗位，由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区人社局审核同意报市人社局批准可以降低开考比例。报名时达到开考比例，实际参考人数未达到开考比例的以及降低开考比例的岗位均设置笔试合格分数线，笔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笔试成绩低于60分(不含60分)的不得列为面试对象。

（5）领取笔试准考证时间：2019年7月18日-19日（下午5:30截止）。应聘人员凭有效身份证，到娄星区卫健局四楼405办公室领取准考证，并当场核对准考证相关信息是否准确；逾期未领责任应聘人员自负。

（6）本次招聘考试不收取报名费。

（三）考试

　报名并通过资格初审的应聘人员均列为考试对象，考试分笔试和面试，成绩均为100分制，笔试成绩按60%和面试成绩按40%的比例合成为综合成绩(笔试、面试和综合成绩的折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1.笔试

（1）笔试时间和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2）笔试内容：招聘岗位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其中财务、信息技术、文秘岗位笔试内容为招聘岗位所必需的综合知识(专业知识占70％公共基础知识占30％)。

（3）笔试成绩公布：笔试成绩在娄星区政府门户网和娄星在线网公布，公布时间3个工作日。

2、面试

（1）面试时间和地点：见面试公告。

（2）面试对象的确定。根据笔试成绩，分岗位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人数和参加面试人数1︰2的比例确定面试对象；少数专业特殊或确实难以形成竞争的岗位，由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区人社局审核同意报市人社局批准可以降低开考比例。实际参加面试人数与岗位招聘计划数为1：1开考的， 设置面试合格分数线， 面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 面试成绩低于60分（不含60分）的不得列为体检对象，并相应核减或取消该招聘岗位计划。

（3）面试方式：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采取实践操作方式进行，财务、信息技术和文秘岗位应聘人员采取结构化面试。具体面试方案另行制定。

（4）面试成绩公布：面试成绩在面试现场公布并在娄星区政府门户网和娄星在线公布。

（四）综合成绩公布 

将笔试成绩╳60%+面试成绩╳40%折算成综合成绩（笔试、面试和综合成绩的折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在娄星区政府门户网和娄星在线公布。综合成绩公布时间3个工作日。

（五）体检

根据岗位招聘计划数，按应聘人员的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1:1的比例等额确定体检对象（综合成绩相同的，笔试成绩高的优先确定）。在纪检监察部门和区人社局的监督下，区卫生健康局按相关规定组织体检对象到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标准按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号)、《关于印发<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国人厅发〔2007〕25号)和《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9号)、《关于印发<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修订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3〕58号)等有关规定执行。应聘人员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视为自动放弃体检资格。如有体检不合格者或自动放弃体检资格者，不予递补。体检费用考生自理。

（六）考察

区卫生健康局和招聘单位组成考察组，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考察的主要内容：思想政治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如有考察不合格者或自动放弃考察的，岗位出现空缺，不予递补。同时考察组对应聘人员的资格条件进行资格复审。

（七）公示

考察合格对象将有效身份证、毕业证、职称或执业资格证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以及其他证明材料，交区人社局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人员为拟聘人员，拟聘人员名单在娄星区政府门户网和娄星在线网公示7个工作日，接受社会监督。对有实名举报且经查实，存在不符合“招聘条件”和“报名要求”的，取消其拟聘资格，该岗位不递补。

（八）办理相关手续

公示期满且无异议的拟聘人员，报市人社局备案后，由区卫生健康局按规定程序办理相关手续。聘用对象要在规定时间内报到，未经用人单位同意逾期不报到的，取消其聘用资格，空缺岗位不予递补。所有聘用人员必须在聘用单位工作5年以上，并按要求确定试用期，试用期满合格者与用人单位签订聘用合同，不合格者取消其聘用资格，凡取消聘用资格人员取消招聘计划，不予递补。

（九）纪律要求 

1、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按相关规定实行回避制度。招聘单位负责人和招聘工作人员在组织公开招聘或办理人员聘用事项时，涉及与本人有夫妻关系、直系或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含拟制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

2、报考者严格遵守招聘纪律，提供的相关证件、资料要真实准确，符合报考规定。凡考场作弊、弄虚作假、伪造学历等，以及不服从安排和无理取闹者一律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情节严重者，将依法依规依纪处理。考试当中的违纪违规行为的处理，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第35号令）执行。

（十）其他事项

1.专业目录参照《2019年湖南省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指导目录》执行。（附件5）

2.公开招聘过程中相关通知、公示、调整、补充等事项，在娄星区政府门户网、娄星在线网站公告，请报考人员及时查看网站。因报考者未及时查看相关网站，导致本人未按要求参加报名、招聘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考察、办理相关手续的，视为自动放弃，责任自负。

3.请报考者确保联系方式正确，并保持通讯畅通，通讯方式如有变更，请主动告知娄星区人社局和区卫生健康局。因无法与报考者取得联系所造成的后果，由报考者自行负责。

4.拟聘人员在收到聘用通知后15天内未到招聘单位报到上班的，取消聘用资格，该岗位不递补。

5.娄星区卫生健康局和娄星区人社局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四、组织机构

为加强对本次公开招聘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监督，成立娄底市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公开招聘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

五、本公告未尽事宜，由娄底市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领导小组集体研究处理。本公告由娄底市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联系电话：娄星区人社局：0738-8211709

娄星区卫生健康局：0738-8319096

附件：1. 2019年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岗位计划与条件一览表

2. 2019年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报名表

3. 诚信考试承诺书

4. 同意报考证明

5.2019年湖南省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指导目录

娄底市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6月24日

附件1

2019年娄底市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岗位计划与条件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聘单位 | 招聘岗位 | 招聘计划（人） | 学历及资格要求 | 年龄要求 | 专业要求 |
| 基层医疗卫生单位 | 全科医生 | 10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加3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或专科及以上学历并取得执业医师及以上资格证且获得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合格证 | 35岁以下（1984年 7月4日以后出生，以本人第二代有效身份证为准） | 临床医学类 |
| 临床医疗 | 11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全日制专科学历且取得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 | 临床医学类 |
| 中医医疗 | 7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全日制专科学历且取得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 | 中医学专业、  针灸推拿学专业 |
| 护理 | 8 | 专科及以上学历且取得护士资格证 | 护理专业、护理学专业 |
| 影像 | 3 | 专科及以上学历 | 医学影像学专业、医学影像技术专业 |
| 检验 | 3 | 专科及以上学历 | 医学检验技术专业 |
| 财务 | 1 | 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 | 会计专业、会计学专业 |
| 信息技术 | 1 | 本科及以上学历 | 电子、通信、计算机类 |
| 文秘 | 1 | 本科及以上学历 | 专业不限 |
| 合计 | 45人 | **临床医疗11人**：乐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人、长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人、大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人、花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人、黄泥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人、蛇形山中心卫生院3人、石井镇中心卫生院1人；**中医医疗7人：**乐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人、长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人、杉山镇中心卫生院1人、大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人、黄泥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人、蛇形山镇中心卫生院1人、双江卫生院1人；**护理8人：**长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人、大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人、万宝镇中心卫生院1人、蛇形山镇中心卫生院4人、水洞底卫生院1人；**影像3人：**长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人、双江卫生院1人、蛇形山镇中心卫生院1人；**检验3人：**蛇形山镇中心卫生院1人、万宝镇中心卫生院1人、杉山镇中心卫生院1人；**文秘1人：**蛇形山镇中心卫生院1人；**信息技术1人：**水洞底卫生院1人；**财务1人：**双江乡中心卫生院1人；上述岗位人员分配，按招聘岗位，根据应聘人员综合成绩排名，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选择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全科医生10人由区卫生健康局统筹分配。 |  |

附件2

2019年娄底市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应聘单位： 应聘岗位： 报名序号：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 性 别 |  | | | | 民族 |  | | | 相片 |
| 出生年月 | |  | | 政治面貌 |  | | | | 学历 |  | | |
| 毕业院校 | |  | | | | | | | 所学专业 |  | | |  |
| 职称、执（职）业资格 | | | |  | | | | | 取得时间 |  | | |
| 户 籍  所在地 | |  | | 婚姻状况 |  | | | | 档案保  管单位 |  | |  | |
| 身份证号 | | |  | | | | | | 有何特长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E-mail | | |  |  | | |
| 简历（从高中写起） | |  | | | | | | | | | | | |
| 与应聘岗位相关的实践经历或取得的成绩。 | |  | | | | | | | | | | | |
| 应  聘  人  员  承  诺 | 本人承诺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符合应聘岗位所需的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承诺自动放弃考试和聘用资格。  应聘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资  格  审  查  意  见 | | 经审查，符合应聘资格条件。  审查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 | | |

附件3

诚信考试承诺书

我已仔细阅读2019年娄底市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公告，对相关政策、纪律要求及违纪违规处理规定，清楚并理解其内容。我郑重承诺：

一、自觉遵守公开招聘的有关规定及聘用的有关政策。

二、准确、慎重报考符合条件的岗位，并对自己的报名负责。

三、诚信报名，准确填写有效的手机号码、联系电话、通讯地址等联系方式，并保证在报考期间联系畅通。如实填写报名信息，不虚报、瞒报，不骗取考试资格，不干扰正常的报名秩序。

四、诚信考试，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考后不散布、不传播考试试题，不参与网上不负责任的议论。远离考试违纪违法高压线，避免一次作弊，悔恨终生。

五、诚信履约，珍惜机会，不轻易放弃，珍惜信誉，认真对待每一个招考环节，认真践行每一项招考要求。特别是进入面试环节后，不随意放弃面试、体检、考察、聘用资格，以免错失实现职业理想的机会，影响其他考生权益和招聘单位的正常补员需求。

六、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考生承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4

同意报考证明

娄星区卫生健康局：

兹有我单位在编在岗工作人员 同志，于 年 月参加工作，身份证号： ，应聘参加2019年娄底市娄星区公开招聘医疗卫生工作人员考试，我单位同意其报考。若该同志被聘用，将配合有关单位办理其档案、工资、党团关系等移交手续。

特此证明。

（盖章）

年 月 日